

## 设立受害妇女避救站 发出人身安全保护令

## 多部门携手为家暴受害者织密“保护网”

□本报记者 安娜

受害妇女避救站——  
受害者的庇护场所

“我们母子实在无家可归了，他的父亲不但对我实施家暴，甚至对孩子也会拳打脚踢……”不久前，一名妇女带着孩子前往呼和浩特市受害妇女避救站求助。

呼和浩特市受害妇女避救站社工了解得知，该妇女刘女士是一名单亲妈妈，三年前与丈夫离异。由于独自带着年幼的孩子无法工作，且刘女士的前夫不肯支付孩子的抚养费，花光了所有积蓄的刘女士无奈之下带着孩子回到了前夫的住所，与其继续生活。然而，在此过程中，母子俩多次遭受家暴。避救站社工不但为他们提供了紧急庇护场所，保障母子俩的基本生活需求，还深入了解刘女士的心理创伤，提供贴心的心理辅导，并提供了专业的法律援助，让其免受前夫骚扰，进一步依靠法律手段解决问题。

据了解，自受害妇女避救站成立以来，已为近百名家庭暴力受害妇女提供避救。受害妇女避救站作为家庭暴力事后救助的关键环节，在化解家庭纠纷，促进社会和谐稳定方面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切实维护了妇女儿童合法权益。

如果您正在遭遇家暴，别怕！呼和浩特市受害妇女避救站24小时为您守候，如果您正在遭受家庭暴力侵

害或有可能受到进一步伤害；暂时不宜回家又无亲友投靠，无临时安身之所，可随时拨打12338求助。呼和浩特市受害妇女避救站将免费提供临时庇护场所。

人身安全保护令——  
以法之名为家暴受害者“撑腰”

“从今年7月10日拿到武川县人民法院发出的人身安全保护令到现在，是我婚后度过的最安全、最平静时光。”11月25日，武川县的郭女士说。

据了解，郭女士与刘某某系夫妻关系。今年年初，郭女士向武川县人民法院提起离婚诉讼。由于郭女士自称感情破裂且刘某某近两年来对其有谩骂殴打倾向，但未能提供相关证据予以证明，因此，法院并未准许双方离婚。庭审后，被申请人刘某某在法院门口与申请人郭女士及其近亲属发生争执，且欲对申请人郭女士实施暴力，双方撕扯中申请人郭女士报案。后申请人郭女士为保障自身

人身安全，依法向武川县人民法院提交了报警记录、身体受伤照片等，申请人身安全保护令。武川县人民法院在受理申请后立即对郭女士提交的报警记录等证据进行了核查，并联系双方当事人详细了解情况。结合相关证据，承办法官审查认为，郭女士的申请符合人身安全保护令的法定条件，遂依法裁定：禁止被申请人刘某某对申请人郭女士实施家庭暴力；禁止被申请人刘某某骚扰、跟踪、接触申请人郭女士及其相关近亲属。此后，法官向申请人送达了人身安全保护令，并联动武川县妇联为申请人郭女士申请心理咨询，给予积极引导，必要时给予心理疏导，帮助她尽快走出家庭暴力的阴影。在向被申请人送达人身安全保护令时，法官对其进行了批评教育，并详细告知了违反人身安全保护令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同日，法官依法向申请人郭女士所在地派出所、妇女联合会以及社区送达了裁定书，对接并送达了协助执行通知，共同为申请人郭女士的人身安全保驾护航。

人身安全保护令是法律赋予受害

者的有力武器。人民法院依法下达的这一指令，能够在受害者与施暴者之间筑起一道法律屏障，有效限制施暴者的行为，防止其进一步的侵害。

近年来，首府各级人民法院高度重视反家暴工作，充分发挥审判职能、延伸司法职能，以“如我在诉”的情怀和同理心为涉案妇女提供法律咨询、法律援助等司法服务，同时积极联动公安机关、检察院、司法、民政、妇联、村委会、社区等部门，探索如何推动家事纠纷诉前化解、如何以有力措施赋予人身安全保护令强大的可执行性，织密“保护网”，在家庭暴力的施暴人和受害人之间建立一道“隔离墙”，切实保护妇女合法权益不受侵犯。

## 记者手记

## 家暴不是“家务事”！

当家庭的港湾被暴力的风暴席卷，受害女性往往深陷恐惧与无助的泥沼。而如今，多部门协同发力，无论是受害妇女避救站的温情庇护，还是人身安全保护令的强力保障，都在为她们点亮希望之光。让每一位女性都能在遭遇家庭暴力时有勇气反抗，有途径求助，有力量依靠，真正让家庭回归爱的港湾，让社会成为女性权益的坚实后盾。

## 停车点位不断增加 骑共享单车更方便



本报讯(记者 李娟)近日，一排排“小黄车”出现在新城区民通和小区周边，整齐划一，严阵以待。原来，这是新城区城管部门为方便居民出行，协调相关部门单位在小区周边设置的共享单车停放点，周围的居民纷纷表示方便了不少。

“有了共享单车停车点位，出行变得方便了。”下班后小区居民刘先生将“小黄车”停放在家门口的停车点位，他表示，以前快速路北侧的路段属于共享单车超范围区域，车辆不能骑行到小区，需要在距离较远的规定范围内停放。为了帮助市民解决出行难题，城管部门工作人员通过协调，在此处设置了共享单车停车点位。

据了解，除北二环快速路以北外，



今年新城区毫沁营片区也新增了11个共享单车停放点(12处停放区域)。

许多新建社区，都没有设置共享单车停放点，为解决居民出行“最后一公里”的问题，城管部门牵头联系共享单车运营企业。经过共同努力，呼和浩特周边的共享单车停放点不断扩充，方便了市民的出行。

东乌素图村乌素图杏花景区是首府市民最喜欢的旅游打卡点之一，市民来打卡、拍照不仅可以开车、乘公交，还可以骑行共享单车，因为在这里也增设了共享单车停放点位。

在玉泉区，为了方便市民规范停放车辆，城管部门在2024年年初开展了停车点位线框的重新施划工

作。在对原有线框进行补划的同时，还在原有的507个停车点位、900个线框的基础上增加30到50个停车点位，保障辖区车辆的停放秩序。

刘女士高兴地说：“以前没有停放点需要走很远才能找一辆共享单车，现在家门口有了停放点，每天的出行方便多了。”这些共享单车的到来，极大地满足了居民短途代步骑行的需求，同时也给社区建设增加了一道靓丽的风景线，赢得了社区居民的好评。

“在城管部门的指导下，今年，我们已经完成新增停车点位的实地勘测和线上停车点位的核对工作，并在新城区公交五公司附近增加了停车点位，后期还将根据摸排数据继续增加停车点位。同时在回民区乌素图景区周边增加了30个点位，在玉泉区多个重点点位增加专人定点保障。对路面车辆进行整理和规范摆放，为市民出行提供保障。”美团骑行呼和浩特运维相关负责人李子阳说。